

关于确定孙楚轶等5名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的公示

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》，经征求群众意见和党员推荐，党支部于2026年4月14日讨论研究，确定孙楚轶等5名同志为入党积极分子，现进行公示。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出生日期	所在学院	专业	申请入党时间
1	孙楚轶	男	满	2006-12-23	临床学院	临床医学	2025-10-10
2	孟亚亚	女	汉	2004-01-01	临床学院	临床医学	2024-10-31
3	张静雯	女	汉	2006-03-03	临床学院	临床医学	2024-10-31
4	杨皓燃	男	汉	2005-10-05	临床学院	临床医学	2024-10-25
5	王新源	女	汉	2006-04-20	临床学院	临床医学	2024-10-31

公示时间为2026年4月16日至4月22日（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通过电话、邮件、来访等形式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政治立场、思想作风、工作表现、群众观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的应署真实姓名。支部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反映问题进行调查核实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人：段姝妍

电子邮箱：duanshuyan@huh.edu.cn

联系电话：13604213445

中共辽宁何氏医学院临床学院学生第三支部委员会

